

申請機關單位（團體）	
承辦人聯絡（電話）方式	
使用日期（時間）	年 月 日 時 分 至 時 分
活動內容（簡由）	
預計活動參加人數	
<p>備註：（需本廠其它方面協助請詳列）</p> <p>收費標準：</p> <p>（一） 人數在六十名以下並使用空調設備者，每日收取新台幣參仟元，不需使用空調設備者，每日收取新台幣貳仟元。</p> <p>（二） 六十人以上一百二十人以下者，使用空調設備每日收取新台幣肆仟元，不需使用空調設備者，每日收取新台幣參仟元。</p> <p>（三） 以上使用不足一日者均以一日計，夜間（十八時至廿二時）申請使用者，加收一日費用。</p>	
<p>備使用情形： 孌正常 孌異常（如有異常請註明）</p> <p>檢驗人員（簽章）：</p>	

承辦單位		會計室		廠長	
------	--	-----	--	----	--



金門縣自來水廠視廳室使用申請表